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建设情况

2023 年 1 月，因监事会原监事长周优芬女士、原监事李微欢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任，公司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李伟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补选彭君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2023 年 9 月，因监事会原监事罗宏健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任，公司经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贺亚荣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2023 年 12 月，监事会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及时更新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监事会规范运作。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项会议和经审议通过的议案等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3年 1月12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监事长的议案
2023年 3月22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关于部分资产报废及核销的议案
2023年 4月24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 8月23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部分资产报废的议案
2023年 9月8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年 10月30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 12月25日	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职责，通过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等举措，对公司 2023 年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等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2、公司的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

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备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的法人治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活动各个环节均得到了合理控制，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高效开展，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必要性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价格公允，交易公平，符合市场化的原则，没有内幕交易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5、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监督检查，一年来，在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做到勤勉尽责，依法经营，没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谋求个人利益，未发现履职违规行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守法，保证了公司目标的实现和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

6、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和管理情况，并在敏感时期及时提示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以及窗口期禁止买卖，防范违规事项发生。

四、2024 年度监事会重点工作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会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

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加强对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业务水平，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2、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内控体系有效运行

通过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的进展，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从严把关，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